

2017 年度

绥化市  
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部门决算报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概况

## 一、主要职能

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监督和指导下级法院的审判工作，接受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下级法院的审判工作，接受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下级法院的审判工作，对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由市法院管辖和市法院认为依法应当由本院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判法律规定的对基层人民法院判决和裁定的上诉案件、抗诉案件。

（三）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和下级法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审判依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四）审判由省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审查申请承认外国法院判决、裁定及申请撤销、承认国际仲裁机构裁决案件。

（六）对下级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等指定管辖。

（七）监督和指导全市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管理、协调全市法院执行工作。

（八）依法行使司法执行工作权和司法决定权；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九）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负责全市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协助管理全市法院的机构编制负责全市法院的纪检、监察工作。

（十一）管理全市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二）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十三）承办其他应由市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内设以下职能部门，分别是：办公室（督办室）、政治部（内设干部科、宣传科、教育科）、档案信息化管理科、立案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未成年人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内设法庭办）、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赔偿委员会、执行局（内设执行一庭、

执行二庭、综合科)、技术室、研究室、审判管理办公室、法警支队、监察室、机关党委、工会、司法行政装备管理科、信访办公室,另设立事业单位黑龙江省法官学院绥化分院。

2017年纳入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编制单位共1个,详细情况如下表:

序号	单 位
1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	
3	
4	
5	

第二部分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部门决算报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4,247.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4,363.89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80.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38.6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4,247.76	本年支出合计	50	4,482.8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409.9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174.88
	26			53	
总计	27	4,657.68	总计	54	4,657.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47.76	4,247.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28.85	4,12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4,128.85	4,128.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154.35	2,15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4.50	1,97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0.29	8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29	8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29	80.2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62	38.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62	38.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8.62	38.6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482.80	2,311.96	2,170.84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63.89	2,193.05	2,170.84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4,363.89	2,193.05	2,170.84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2,193.05	2,193.05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7.84	0.00	2,157.84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3.00	0.00	13.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0.29	80.2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29	80.2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29	80.2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62	38.6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62	38.62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8.62	38.6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47.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4,350.89	4,350.89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0.00	0.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80.29	80.2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38.62	38.62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2	4,247.76	<b>本年支出合计</b>	49	4,469.80	4,469.8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396.9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74.88	174.88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396.92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b>总计</b>	27	4,644.68	<b>总计</b>	54	4,644.68	4,644.68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b>合计</b>		<b>4,469.80</b>	<b>2,311.96</b>	<b>2,157.84</b>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50.89	2,193.05	2,157.84
20405	法院	4,350.89	2,193.05	2,157.84
2040501	行政运行	2,193.05	2,193.05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57.84	0.00	2,157.8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0.29	80.2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29	80.2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29	80.2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62	38.6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62	38.62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8.62	38.6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0.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71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6.19
30101	基本工资	677.84	30201	办公费	18.1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45.43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6.19
30103	奖金	94.2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3.19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2.3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3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3.38	30211	差旅费	11.3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9.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480.22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5.9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0.35	30216	培训费	0.39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8.98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119.23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40.24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38.62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0.62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32			
人员经费合计		2,004.05	公用经费合计				307.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5.61	12.61	63.00	0.00	63.00	0.00	62.61	12.61	50.00	0.00	5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黑龙江省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第三部分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4657.68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增加 71.32 万元，增长 1.56%；支出总计 4657.68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增加 71.32 万元，增长 1.5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 二、2017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247.76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入增加 745.50 万元，增长 21.29%；其中：财政拨款 4247.76 万元，占 100%。主要原因是非税收入增加。

## 三、2017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本年支出 4482.80 万元，基本支出 2311.96 万元，占 51.57%，比上年同期增长 16.5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项目支出 2170.84 万元，占 48.43%，比上年同期下降 1.03%，主要原因是节约项目开支。

## 四、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4247.76 万元，支出 4469.8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758.5 万元，增长 21.74 %；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13.35 万元，增长 7.54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办案支出增加。

#### **五、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69.8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71%。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13.35 万元，增长 7.5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办案支出增加。

#### **六、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11.9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2004.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18.21 万元，增长 12.22%；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307.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0.79 万元，增长 56.20%。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支出增加。

#### **七、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支出合计 62.61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 12.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61 万元，主要原因是 17 年省法院安排因公出国项目。

2、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4、公务用车运行费 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33 万元，下降 39.76% ，主要原因是车辆减少。

## **八、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0 万元，与 2016 年持平。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7.91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110.79 万元，增长 56.20% ，主要原因是日常运行经费增加。

### **（二）单位人员构成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编制 195 个，年末实有人数 228 个，比上年增加 3 个。其中：行政人员 143 个，比上年减少 4 个；事业人员 12 个，比上年减少 1 个；离休人员 1 个，比上年减 1 个；退休人员 72 个，比上年增加 9 个。

### **（三）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53.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1.54 万元，比 2016 年减少 746.39 万元，下降 76.32% ，主要原因是货物类采购需求减

少；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67.40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127.06 万元，增长 90.54%，主要原因是服务类采购需求增加。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办公用房 1 处，价值 2531 万元。

#### **（五）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绥化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7 年度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指不能划分到上述具体功能科日的其他支出。

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以及其他费用。